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一、贸易经济学的学科性质

贸易是同商品经济相联系的一个经济范畴，是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发展的产物。贸易经济学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学科体系中的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是一门新兴的经济学科。

贸易经济作为国民经济的组成部分，它体现着通过商品交换所形成的广泛的社会经济联系。在人类社会的发展变化过程中，随着商品交换的日益扩大和发展，商品交换所反映的经济联系和经济关系也越来越复杂。从事社会经济实践的人们，为了获得对商品交换这种经济活动与经济过程中的经济联系和经济关系的规律性认识，便开始研究这种经济活动。于是，以研究商品交换与商品流通过程为特定内容的经济学科也就应运而生。我国早在殷、周时代，就有关于商品交易的记事。到了汉朝，司马迁的《货殖列传》问世。宋朝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和吴自牧的《梦梁录》等都比较真实地记载了当时商品交换的发展状况。近代，虽然商品经济发展水平低，贸易受到抑制，但是，研究商品流通的著作还是陆续出版。特别是对于经商的技巧与经验有较多的阐述，对于指导当时的商贸活动发挥了一定的作用。然而，由于我国的商品经济自它产生开始就是因压抑而畸形发展的，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特别是现代贸易活动向广度与深度的拓展，传统的贸易经济理论已远远不能适应贸易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还有许多问题有待于深

入地研究与探索。

贸易经济学同其他任何经济学科一样都是以社会经济实践活动为基础并适应经济发展的客观需要而建立的。因为存在决定意识，人们的认识不能离开实践，理论的基础是实践。各门经济学科，实际上都是对社会经济活动客观规律性的认识，都是对社会经济实践的理论概括和科学总结。另一方面，经济学科理论反过来又可为实践活动服务，指导实践。社会经济学科发展的历史证明，各种经济学科一经建立，就会对社会经济活动产生巨大的推动与促进作用；反之，没有科学理论指导的实践，或者被错误理论指导的实践，则往往会步入误区。因此，社会经济越发展，经济科学对实践活动的指导作用也就愈加显得重要，同时，经济科学本身也将随社会经济的发展而日益发展。

二、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任何一门学科，都有其特定的研究对象。科学门类区分的关键在于其研究对象的不同，即使同是研究经济规律的科学，由于研究的角度、具体领域和范围的不同，仍会划分出不同的经济学科。毛泽东同志指出：“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科学的对象。”^①这里所谓的特殊矛盾，就是每门科学区别于其他科学的特殊规律性。那么作为新兴学科的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是什么呢？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可以表述为：贸易中的经济关系及其发展规律。

贸易泛指商品交换是买卖行为的统称。商品交换是商品的相互让渡与转手。商品作为价值与使用价值的对立统一体，一切商品对于它们的所有者是其价值，对于它们的非所有者则是使用价值。所以，商品必须全面转手，才能最终完成商品交换过程。在

^① 《毛泽东选集》第一卷，309页。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2版。

人类历史上，商品交换已经存在几千年了。最初的商品交换，是直接的物物交换（ $W-W$ ），是两种不同使用价值的产品在不计较彼此劳动耗费的条件下直接地交换，开始是偶然交换，以后发展成经常交换。货币产生以后，便出现了商品生产者之间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 $W-G-W$ ），这是简单商品流通形式。它的出现有利于解决物物交换所存在的时间、空间与个人意志等方面的缺陷。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又出现了专门对商品交换起中介作用的商业，商品交换形式发展为发达的商品流通形式（ $G-W-G'$ ）。商业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从这个意义上讲，商业也是一种贸易形式，是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的历史阶段的产物。现代社会，商业作为一种独立的经济行业，专门从事商品交换，也就是专门从事贸易活动。在社会化大生产条件下，随着再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和复杂，不仅以商业为媒介的商品交换形式获得了显著的发展，而且由商品生产者兼营的商品交换形式也有了新的变化。这两种交换形式并行不悖，将长期并存。但商业媒介的商品交换，始终是社会商品流通主要的基本形式。社会主义贸易正是由上述交换形式所构成的，它既包括作为主要力量的商业部门承担的商品交换，也包括其他部门从事的商品交换。

商品交换过程，从现象上看，不过是一种单纯的商品形态运动变化的过程，即由货币形态变为商品形态，又由商品形态变为货币形态，是不同种类的商品借助于货币的互相交换，是物与物的关系。但是，商品之所以能够进入交换过程，并不是因为商品本身的内在冲动而是依靠商品‘监护人’的帮助才作为商品去同别的商品进行交换。这样，一方面，商品是物，它‘不能自己到市场去，不能自己去交换。’^①另一方面，作为商品，它又必须同别的商品相交换，否则就不成其为商品了。因此，要使商品交换得以实现，并

① 《资本论》第1卷第102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完成商品形态变化的运动过程，就必须由它的所有者来承担实现其交换的任务。可见，商品流通表面上看是“物”与“物”的关系，实际上体现着“人”与“人”的关系，即不同商品所有者之间的关系。这就决定了贸易经济学要研究通过商品流通运行过程所形成的各种经济关系，即不同商品所有者之间错综复杂的商品交换关系。商品交换关系是社会主义生产关系的重要表现形式，它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有着重大的影响。贸易经济学的研究任务，就是要从这些交换关系的矛盾运动中找出各种交换关系的性质、特点及其在社会经济活动中的作用，寻求调节各种商品交换关系的形式，以进一步发展和完善社会主义生产关系，促进生产力的发展。

贸易经济学研究贸易中的经济关系，目的在于认识和揭示经济关系运动的客观规律，并以此作为组织商品流通的导向，减少买卖行为的盲目性，自觉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办事。建国以来的实践证明，当人们能够正确认识并自觉按照客观规律的要求办事的时候，商品流通就能顺利进行，市场就繁荣，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就能顺利进行；反之，当人们违反客观经济规律要求的时候，商品流通就必然受到阻碍，市场呆滞，供求矛盾尖锐化，乃至严重危害社会主义经济的发展。因为“经济发展的规律是反映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经济发展过程的客观规律。人们能发现这些规律，认识它们，依靠它们，利用它们以利于社会”。^①但是，人们不能违反它们；即使是极小的违反，都只会引起事情的混乱，引起工作程序的破坏。^②

在我国社会主义贸易中，既有在一切社会形态中都存在和发挥作用的共有经济规律，如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的规律，也有在几个社会形态中存在和发挥作用的共有经济规律，如商品生产的基本规律——价值规律、商品供求规律、竞争规律、商品自愿让渡规律、货币流通规律、节约时间规律等；还有社会主义社

^{①②} 《苏联社会主义经济问题》第3页。人民出版社1961年第4版。

会特有的经济规律，即与社会主义制度相容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按劳分配规律等等。上述诸种经济规律，构成了一个复杂的经济规律体系，支配、制约着社会主义贸易。本学科就是要研究社会主义贸易工作应怎样按照上述这些客观经济规律的要求，促进商品生产，发展商品流通，繁荣社会主义经济，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与完善，以及在贸易活动中怎样追求良好的经济效益；怎样正确处理好各种经济关系，兼顾国家、集体和职工个人的利益，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为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做出应有的贡献。

贸易经济学研究贸易中的经济关系，必须联系研究生产力和上层建筑。马克思主义认为，在生产关系与生产力的对立统一关系中，生产关系对生产力的发展有着巨大的反作用，适合生产力发展要求的生产关系就能促进生产力的发展；反之，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但是，由于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因而脱离生产力去研究经济关系，脱离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现实去研究生产关系的变革，必然步入唯心主义的歧路。因此，研究贸易经济学，一定要依据生产关系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这一规律，而不能脱离生产力发展水平孤立地研究经济关系。

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同样是对立统一的辩证关系，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又反作用于经济基础。任何社会形态的经济发展都离不开上层建筑对它的影响与制约，同样，社会主义社会也不例外。当上层建筑适应经济基础要求的时候，它就会推动生产力的发展；反之，就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因此，必须从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的矛盾运动中去研究社会主义贸易中的经济关系，积极改革上层建筑和生产关系中同生产力不相适应的东西，以适应社会主义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

三、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内容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了这门学科固有的研究内容。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首先 阐明贸易活动的基本理论 共设三章 体现在教材的第二章至第四章。第二章以商品经济的产生与发展为主线，阐明贸易的起源与发展问题，揭示贸易活动的共性规律；第三章分析贸易的地位、功能与作用以及贸易行为；第四章研究贸易组织与结构，探讨各贸易主体、行业之间的经济关系。

其次 研究贸易活动的运行方式与过程 共设四章。第五章研究市场，描述贸易活动的领域；第六章分析商品供求关系，揭示商品供求规律；第七章剖析贸易活动过程与流通网络，探讨商流、物流、信息流之间以及环节、渠道之间的经济关系；第八章阐述各种贸易形式，分析贸易活动的具体方式。

第三 研究贸易活动要素 共设三章。第九章是贸易劳动 阐述贸易劳动的性质、劳动效率和劳动报酬；第十章是贸易资金与物质技术设施，分析其财物的投入方式；第十一章是贸易信息，探讨贸易信息流与信息工作的内容。

第四，研究贸易经济效益。讲求经济效益是任何经济活动所共有的出发点与归宿。本学科要研究社会主义贸易活动中的所费与所得的关系，研究贸易费用与利润的关系，提高贸易经济效益。

第五，研究对外贸易的基本理论与基本政策。贸易是没有国界的。随着贸易的扩大，国内贸易客观上要求与对外贸易接轨。本学科立足国内贸易，注重分析对外贸易的基本理论与政策要求，以指导贸易实践活动。

值得指出的是 任何一门学科 都不可避免地涉及到它的相邻学科，贸易经济学科也不例外。本学科除了自己固有的内容外，还涉及到经济学、国民经济管理学、财政与信贷、消费经济学的内容；涉及到与本学科直接关联的商贸企业管理学、商品流通企业财务会计、市场营销学、价格学等多学科的内容。对于前者，只能作为贸易经济学研究所涉及的范围，不能作为它的研究内容本身。研究内容是直接的研究，涉及的范围只能是间接地对已研究结果的

利用。对于后者，则不仅具有交叉关系，而且表现为理论基础课与专业课的关系。因此，对所涉及的问题则不必进行详尽具体的阐述。在学科研究中，这种区分十分重要。因为混淆了研究对象所规定的固有研究内容与研究所涉及范围和阐述程度的区别，就不能清楚地将相关学科区别开来，也就抹煞了一门学科得以独立存在的特殊性。

第二节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意义与研究方法

一、贸易经济学的研究意义

贸易经济学是贸易经济活动的科学概括与经验总结。它的出现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在我国，是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的结果。研究贸易经济学，无论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体系，还是指导社会主义贸易实践上都具有重要的意义。

首先，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客观要求。党的“十四大”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经济体制改革目标。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变传统的计划配置资源方式为市场配置资源方式，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实现优胜劣汰；充分利用市场对各种经济信号反映比较灵敏的优点，促进生产和需求的及时协调，实现国民经济的良性循环。为此，需要进行经济的微观组织、市场结构、运行方式、调控方式、行为准则等要素的改革与重塑。特别是要突破长期以来在计划经济体制下所形成的部门经济、条块区域的限制。学习与研究贸易经济学，充分认识社会主义商品流通的内在规律，大力发展社会主义贸易，正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需要和客观要求。

其次，有助于提高商贸人员的素质和经营管理能力，增强企业活动。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受制于企业的活力，而企业的活力大小又是企业自主权与企业素质综合作用的结果。

现阶段 随着政府职能的转换 企业已经拥有充分的自主权 但许多企业却被自身素质尤其是人员素质所困扰,在市场经济的大海 中失去搏击力。这就要求商贸人员努力学习贸易专业知识和其他 科学知识 增长才干 提高自身的专业素质 适应市场经济形势的 要求。贸易经济学作为商贸类专业的主要基础理论,是每一位商 贸人员必须具备的基本知识。因此 商贸人员必须认真学习 深入 研究。

第三 有助于自觉依据客观规律 提高企业经济效益。追求良 好的经济效益,是任何经济活动的客观要求。商贸企业在经营过 程中,一方面要正确处理好各方面的经济关系 充分调动各方面的 积极性;另一方面要正确处理好人和物的关系,把企业的劳动力、 资金、设备、商品资源组织好 利用好 按照经济合理的原则 组织 商品流通 努力降低流通过费用 以最少的劳动耗费 取得最好的经 济效益。为此 企业的经营人员必须依据客观经济规律 科学合理 地开展经营活动 减少盲目性。这样 作为专门研究贸易经济中的 经济关系 揭示其发展变化规律的贸易经济学 无疑对商贸企业具 有重要的指导意义。

二、贸易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方法,是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唯物 辩证法是无产阶级及其政党的世界观与方法论,是科学地分析问 题与解决问题的金钥匙。我们必须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 来研究与分析社会主义贸易中的各种经济关系,揭示其发展变化 的客观规律。鉴于本学科所具有的特点与内在要求,我们在运用 唯物辩证法的时候,应注意以下问题:

(一) 理论与实际相结合

马克思主义认为 存在决定意识 理论来源于实践。坚持理论 联系实际的原则 是学习与研究本学科的首要要求。因此 学习与 研究贸易经济学 不应当从抽象的原理、原则出发 死抠本本 而应

当从我国商贸工作的客观实际出发，进行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充分地占有资料，认真总结商贸工作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探索社会主义贸易经济固有的规律性，再用以指导社会主义贸易活动。

（二）继承与发展相结合

任何一门学科的生命力都在于它的发展性。贸易经济学作为一门正在成长的年轻学科，还有许多有待深入地探讨与研究的问题，特别是那些适应新的经济形势的问题，有待于及时地探讨与分析。如果人为地把本学科束缚在现有成就之上，那无异于置本学科于死地。发展就是要有创新、有所前进。但是，任何客观事物的发展都不是对过去简单的、全盘的否定而是结合时间、地点、条件观察和分析问题，从中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例如，本学科对贸易发展简史的研究，对各种贸易组织与行业的研究，对贸易行为、贸易方式及对外贸易的研究等都体现了发展与继承相结合的原则。

（三）总结我国经验与学习外国经验相结合

应当承认，受多种原因的影响，我国的社会主义贸易较之世界上的一些发达国家是落后的。但这并不是说我们一切都不行，我国几千年的贸易发展史，我国迅猛发展的社会主义贸易，创造和积累了自己的经验，必须认真总结继承与发扬好的传统与作风，承袭其经验。同时应从我国的实际出发，在认真总结自己经验的基础上，借鉴与学习外国的先进经验。这些经验中有一系列科学成就，反映了生产力组织的客观规律，属于社会一般范畴，完全可以为我所用。但是，照抄照搬别国的经验，别国的贸易模式，从来不能成功，我们在这方面有深刻的教训。只有创造性地学习外国经验，才能形成真正对我们有用的东西。因此，学习与研究贸易经济学，必须把总结国内经验与学习国外经验紧密结合起来。

（四）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

一切事物都有它们的质与量两种规定性。质和量的统一是“度”超过一定的“度”事物的性质就会发生变化。贸易经济学以

定性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强调定性为主，是因为定性分析是定量分析的前提与根据，在定性分析的指导下进行定量分析，便于把握事物的关键与本质；强调定量分析，一方面是因为定量分析是定性分析的深化和定性结论的基础，另一方面是定量分析便于实际操作，这是很重要的一点。因此，贸易经济学在研究贸易经济活动时，必须对它的每一个方面进行认真的定性分析和定量研究，把握其质和量的两个方面。

复习思考题

1. 如何认识贸易经济学的学科性质？
2. 试述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对象。
3. 贸易经济学的研究内容有哪些？
4. 联系实际，谈谈为什么要学习贸易经济学。
5. 如何把握贸易经济学的研究方法？

第二章 贸易的起源与发展

第一节 贸易的起源

贸易起源于商品经济。贸易的起源与演进都是以商品经济的存在和发展为前提的。因此，贸易是与商品经济紧密联系的经济范畴。同时，贸易也不是自古就有的永恒的社会现象，是人类社会发展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的产物，是一个历史范畴。考察贸易产生与发展的过程，把握住历史发展的连贯性，研究贸易的共性和一般规律，有利于更好地了解在特定条件下贸易存在的客观性与特殊性，以及它的特殊规律。

一、商品经济产生的原因

商品经济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直接以交换为目的的经济形式。它是人类社会生产发展到一定的历史阶段才出现的。马克思、恩格斯在对商品经济发展历史进行详细考察后指出，商品经济的产生必须同时具备两个基本条件：一是社会分工，即不同的生产者分别从事不同产品的生产；二是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不同所有者所有。由于社会分工，产生了生产的单一性与需求的多样性之间的矛盾，任何生产者为满足自己的全部需要，都必须设法取得别人生产的产品，这就使生产者之间产生了交换的可能；而不同所有者的存在，使各个生产者相互分离，一方要取得另一方的产品，必须进行等价交换，从而使交换具有必要性。因此，商品交换成了沟通不同生产者之间经济联系的唯一形式。

产生商品经济所需要的两个条件，是经过人类历史上漫长的

原始社会时期逐渐形成的。人类社会一开始，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类只能靠共同劳动，平均分配产品来维持最低的生活，便产生了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当时没有社会分工，没有商品交换，也没有贸易。随着人类认识世界、征服自然能力的提高，生产力得到日益的发展，出现了人类社会的第一次社会大分工，即畜牧业和农业的分离。第一次社会大分工以后，部落与部落之间开始出现经常性的商品交换，简单的商品交换得以产生。但简单商品交换的出现，并不意味着商品经济的产生，因为那时还没有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随着社会生产力的进一步发展，特别是铁器的日益广泛使用，手工业也逐步发展起来，成为一个独立的专门行业，这就是人类社会第二次大分工。手工业的出现，意味着真正为交换而生产的商品生产的产生。商品生产的出现，有力地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统一，便形成了商品经济。

总之，社会分工是商品经济进而也是贸易产生的一般性条件，生产资料和劳动产品归不同的所有者所有是商品经济进而也是贸易产生的决定性条件，这两个条件必须有机地统一，缺一不可。

二、贸易与商品经济的联系与区别

贸易与商品经济是两个既相互联系又存在一定区别的经济范畴。贸易作为买卖的统称，其广义的概念既包括专门组织国内商品流通的经济部门——商业，也包括其他部门或行业所从事的交换活动以及对外贸易；狭义的贸易则常指以独立经济部门形式存在的国内贸易与对外贸易。商品经济是一种既区别于自然经济又区别于产品经济的经济形式，它是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为内容，为交换而生产的经济形式。

贸易与商品经济既有联系，又有一定的区别。两者的联系一般表现为商品经济的产生与发展决定着贸易的产生与发展，也就是说，没有商品经济就不会有商品贸易，有了商品经济，也就必然

会有商品贸易。反之，商品贸易的存在和发展反映着商品经济发展的水平与程度。两者的区别是：商品经济是种概念，贸易是属概念。在特殊条件下，贸易与商品经济出现并不一致。例如，历史上贸易的出现，即商品交换的产生，先于商品经济的现象，就可以证明这一点。

三、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

商品交换的发展，经历了漫长复杂的历史过程，可以从多种角度进行分类考察：

（一）由物物交换发展到以货币为媒介的商品交换

这是从商品交换的形式来看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商品交换的原始形式是简单的物物交换（ $W-W$ ）这种形式的交换其特点在于交换双方在让渡自己的商品的同时，占有对方的商品，买和卖具有直接同一性。这样，物物交换要受到时间、空间和个人意志方面的限制。随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进入交换过程的商品种类和数量不断增加，物物交换形式便逐渐成为商品交换进一步发展的障碍。

例如，需要以羊换取小麦的人，不容易找到需要以小麦换羊的人。为了克服这一矛盾，人们逐渐把自己的商品换成一种经常用来交换而又能为大家普遍愿意接受的商品，然后，再用这种商品换回他所需要的其他商品。这种在交换中起媒介作用的商品，逐渐从一般商品中分离出来成为特种商品，即起一般等价物的作用，这就是货币。货币是在商品交换发展中产生的，是商品交换矛盾发展的结果。货币产生后，物物交换形式发展为以货币为媒介的简单商品流通形式，即商品—货币—商品。这样，原来统一的买卖行为被分解为在时间上和空间上相互分开的卖（ $W-G$ ）和买（ $G-W$ ）两个相对独立的行为。解决了物物直接交换时的困难，促进了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发展。但是，由于卖和买的分离，又有造成商品流通过程中断的可能，因为如果卖的人只卖不买或买的人只

买不卖，商品交换就无法进行。所以，这种简单商品流通形式就包含了发生危机的可能性。不过在简单商品流通条件下，这种可能性还不会变为现实。

随着商品生产的发展，商品交换的规模和范围不断扩大，商品生产者用来买卖商品的时间越来越多，而买卖所费的时间，是他的生产时间的一种扣除。于是，商品交换活动和商品生产活动便发生了矛盾。特别是在商品行销区域不断扩大和远方市场出现以后，这种矛盾就更为尖锐。为了解决这一矛盾，使商品生产者的劳动时间不受损失，以利于商品生产的发展，客观上要求把商品交换事务从商品生产者那里独立出来。于是，社会上就出现了一种专门从事商品交换的行业——商业，出现了以专事商品交换为己任的商人。商业就是贸易的完整形式，商业与贸易在实质上是一回事。商业或者说贸易产生以后，商品交换形式也从简单商品流通形式发展到发达的商品流通形式，即货币—商品—货币（ $G—W—G'$ ），这是由贸易中介的商品流通。贸易劳动与生产劳动的分离，即商人的出现，是人类社会的第三次大分工。因此，从商品交换形式的发展看，有组织的或专业性贸易是商品交换的发达形式。

（二）由自产自销到产销分离进而发展到产销一体化

这是从产销形式来看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自产自销是存在于简单商品经济条件下的一种产销形式。在商品交换产生后的相当长时期内，商品交换都是由生产者自身兼任的，即“一身二任”。随着商品交换的发展，其产销形式逐步发展为产销分离形式，它是商人出现以后的产物，是一种发达的商品交换形式。由于产销分离，生产者不再一身二任，能加快商品流通速度，节约流通过费用和减少资金占用，从而有力地促进了商品交换的发展。当商品交换发展到一定程度，产销形式又出现了一种产销一体化形式。产销一体化又称产销结合，其特点是生产者参与商品销售，它通过设置销售机构，委托代理人或工商联营等形式销售自己的产品。这种产销形式具有以下三方面的积极作用：可以减少中间环节，缩短流

通时间，加速社会再生产过程；可以使企业及时了解市场动态，做到按市场需要安排生产；有利于按照商品的产销特点组织商品流通，减少商品在流通中的损耗，提高经济效益。

有一点值得指出，商品交换所依附的三种产销形式中，占主导地位的是产销分离形式。

（三）从地方市场到全国市场进而发展到世界市场

这是从市场范围来看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受生产力发展水平的限制，最早的商品交换，从市场范围来看，局限于某一狭小的空间场所，后来逐渐发展为拥有一定辐射力或吸引力的地方市场。一方面，地方市场对促进当地商品经济的发展起了一定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各个地方市场为追求自身的利益，又往往会出现画地为牢的现象，从而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这样，客观上就要求打破地区市场的限制，发展全国范围的统一市场，以开放统一刺激与促进社会经济的发展。形成全国性的统一市场，就意味着商品交换可以在全国范围内实现货畅其流。全国市场的发展与开拓，必然要求商品交换冲出国界，进入国际市场，也就是发展对外贸易。因此，从市场范围来看，商品交换的发展过程实际上就是一个从地方市场到全国市场进而发展为国际市场的市场开拓过程。

贸易从生产中分离出来，是历史发展的巨大进步。因为这种分工为商品生产者节省了大量宝贵的时间与资金，有力地促进了商品生产的发展。正如马克思所说：“商人资本既不创造价值，也不创造剩余价值，就是说，它不直接创造它们。但既然它有助于流通时间的缩短，它就能间接地有助于产业资本家所生产的剩余价值的增加。既然它有助于市场的扩大，并对资本之间的分工起中介作用，因而使资本能够按更大的规模来经营，它的职能就会提高产业资本的生产效率和促进产业资本的积累。既然它会缩短流通时间，它就会提高剩余价值和预付资本的比率，也就是提高利润率。既然它会把资本的一个较小部分作为货币资本束缚在流通领

域中，它就会扩大直接用于生产的那一部分资本。”^① 现代社会，特别是在市场经济体制下，作为商品生产发展的加速器的贸易对商品生产的推动作用就更加巨大。因为，在发达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社会再生产的运行不能没有贸易。它不仅是实现价值和剩余价值（在社会主义条件下就是剩余产品的价值）以及取得生产资料和其他生产要素所需要的，而且起着前所未有的作用，具体表现在：

1. 贸易能够证明“劳动对别人是否有用，它的产品是否能满足别人的需要”。^② 这时不仅是实现生产目的的问题，而且是社会生产是否按比例进行的问题。

2. 贸易不仅能够满足消费需要，而且能够创造出提高消费的条件来。例如，贸易能创造出一定的购买力和一定的消费需求。

3. 贸易本身不创造财富，但它能积累和集中财富，在生产商品化和社会化的条件下，这种作用不仅大大加强，而且贸易是创造条件利用现有财富去创造丰富得多的财富的关键。

4. 贸易不只是消极地媒介生产和消费，建立生产和消费的联系，促进生产和满足消费需求，而且能够引导生产和指导消费。

5. 不仅经济的繁荣要靠贸易，而且经济的恢复也要靠贸易，在特大困难时期，贸易工作往往成为经济工作的中心。

6. 贸易不仅是保存已经创造出来的生产力的保障，而且是推动科学技术进步的强大动力。特别是当贸易的发展而使原有的生产不能满足市场需要时，对创造发明的推动更强烈。贸易在生产商品化、社会化因而也是现代化中的作用一直在增强，这是一种历史的飞跃。

① 《资本论》第3卷第312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② 《资本论》第1卷第103—104页。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

第二节 贸易的发展

贸易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发展的。商品经济作为一种经济形式，不是一种独立的经济制度。它既可依附于资本主义私有制并为之服务，也可依附于社会主义公有制并为之服务，还可以依附于奴隶社会、封建社会等社会形态。商品经济的发展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过程。贸易产生以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和社会主义社会等多个社会形态，在这些不同的社会形态中，贸易受制于其商品经济的发展水平，由此形成了不同社会形态下各具特色的贸易。

一、前资本主义社会条件下的贸易

贸易的产生，始于奴隶社会初期，对奴隶社会经济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但是，奴隶社会的经济是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自身的需要，而不是为了交换。商品经济处于从属的地位。贸易的对象只限于王公、贵族和奴隶主以及少数的自由民和手工业者。占多数人口的奴隶，失去人身自由，一无所有，无权参与商品交换。加之奴隶社会以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为主体，奴隶主占有产品主要是为了满足自己的奢侈生活需要，只有少数产品拿去交换，交换的目的也是为了进一步满足奢侈生活。因此，奴隶社会的贸易具有如下特点：贸易为官府垄断，参与交换的主要是王公、贵族、奴隶主，贸易的范围是极其狭窄的，交换的商品主要是些奢侈品、手工艺品和自己不能生产的产品等。此外，还进行奴隶买卖，在古代希腊，奴隶的买卖曾是最重要的买卖；贸易的利润不仅表现为侵占和欺诈，并且大部分也确实是这样发生的，用贱买贵卖的办法来榨取不同地区价值之间的差额，实质是对奴隶劳动的剥削。

封建制取代奴隶制虽然是人类历史的重大进步，但封建社会